

# 读书也是一种修行

古滕客

读书能让人安静,减少浮躁。心静则目明,内心的平静会带来思维的深刻。因此,读书不仅仅是在倾听作者的故事,作者的独白。最可贵的,是在向作者学习一种生活的艺术,即如何在生活中保持温润的心态,拨开烦恼的迷雾去发现美、感受美。当我们从浩瀚的文字中,认识到自身既渺小又伟大,那么读书的结果很可能不是功名利禄,而是更为豁达的心胸,更加平和的心态,以及一种自我批评和自我发展的动能。

读书能开阔眼界,增强修养。有人说:“读一本好书,像交了一个益友。”放下文明和强国等大道理不谈,单就个人来说,读书可以增加生命的宽度,丰富我们的阅历。通过读书,我们了解这个世界,探究历史的真相;通过读书,我们分享他人的感

受,体味人间的苦乐;一本好书,可以让我们穿越历史去和古人对话;一本好书,也可以指引我们跨越时空预知未来。

读书能寻找智慧,创新思路。有人说:“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黄金屋。”我们可以从书中汲取力量,也可以从书中获得抚慰;贫穷的人可以在书中看到希望,富有的人则从书中读到责任。如果养成了爱书、释书、疑书,多向思维、触类旁通的习惯,就会像读书一样读生活,读阅历,读社会,读世界,读春夏秋冬,读荣辱盛衰,读悲欢离合。

读书也是一种修行,一种享受,它带给我们的是最隽永的乐趣,最恒久的动力,心灵的和平与精神的慰藉。当然,做到这些,需要自我改变,也需要全社会共同营造氛围。我们需要更多的图书馆,更多的阅读空间,更便捷的取阅手段,只有当我们真正体会到了阅读的乐趣,而书籍又唾手可得时,我们才能做到:书香随身,书香随心。

# 生有涯 书无涯

邹娟娟

三岁小童呀呀细语,念道:“鹅,鹅,鹅,曲项向天歌。”奶声奶气,有模有样。这就是最纯真的触摸文字的景象呀!一字一顿,朗朗上口,萌化了大人,激灵了小人儿。

而择在阳光下、清风里默读的诸君,无一不专注沉迷。有人说,世界上最动人的光辉便是读书的身影。我赞同此言,生命是有限的,而阅读是无限的。

在手机横行的时代,很多公开场合,拍照的、低头刷朋友圈的人不计其数,若真的有一人专心致志地捧着一本书看,眼神时而变幻,嘴角时而轻扬,眉头时而微蹙。这是,你不觉得他周身镀着一层光吗?而这份光彩就是文字给予的,是心灵之帆在阅读的海洋中荡起的。

作为一名普通的语文老师,我很庆幸自己能最大限度地接触那些美丽的文字。每次张口,即是和她的亲密接触。如三月的和风,如初开的桃花,如月下的影子,如潺潺的清泉。我轻声吐出动听的词句,在黑板上写下遒劲秀丽的字。像爱惜羽毛一般,珍视每个字词的规范用法,让它们灵动鲜活。那些别致的文字,经过用心处理后,饱满可爱得似婴儿的笑脸,让孩子们忍不住读啊,背啊,写啊。在他们心里,每一个文字就是一朵花吧。在放声朗读时,在默读静思时,在握笔书写时,那些文字蜕变成彩色的蝴蝶,飞进了专注的眼眸,飞进了欢快的大脑,飞进了伟大的梦想……生命,因灵魂的升华而提升。

几乎没有人能抗拒文字的魅力。人之肉身得以辗转几十载,但文字却可以穿越古今,留下永恒的足迹。苏子英才,屡被人妒,常年放逐在苦寒之地,远离亲人。但料峭春寒,他执竹杖,着芒鞋,仍吐纳“一蓑烟雨任平生”的豪言。中秋佳节,极念亲弟,却给天下人祈祷“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如果没有那些文字,我们何以感知他开阔旷达的襟怀?伟大领袖毛主席,在炮火连天的岁月里,既胸怀天下,指点江山,带领百姓脱离水深火热,又勤学苦练,激扬文字,吟唱出史诗般的绝唱。“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踏遍青山人未老,风景这边独好”“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每一句都掷地有声,每一句都镇定乐观,每一句都豪情满怀!

豪放如李白,浪漫如屈原,婉约如易安,正气如文天祥……古往今来,文人墨客们饱蘸真情,极抒心怀。触摸他们的文字,就如同一个个高尚的人交流。

我爱文字。爱波澜壮阔的历史,也爱细腻缠绵的情意;爱唐诗宋词,也爱哲品小说;爱朗读章节,也爱默记词句。因为热爱,我选择在清晨早读,灯熄掩卷;因为热爱,我义无反顾地领着一群娃娃在字里行间快乐徜徉;因为热爱,在工作闲暇,我偶尔敲击键盘,留下闲散文章。不求成名,但求赤诚。

云有云的空间,风有风的自由。在文字王国里,我一直虔诚地仰望,漫漫而走,浅浅而尝。我愿在短暂的生命里努力耕耘,望岁月伸出烂漫的花枝,彼此相依。

苇已经消失得无踪无影。

哦,我的芦苇,我的故乡!再不能扯下满竹篮的苇叶给羊儿饱餐了,再不能顺着芦根摸螺蛳了,再不能挖起芦根洗洗就咬了……“最爱芦花经雨后,一蓬烟伴渔船”,“最是平生会心事,芦花千顷月明中”。往后的岁月,我只有在书中找寻你吗?

哦不,芦花还是有的。太湖的芦花秋月,大纵湖的芦荡迷宫,杭州湾湿地公园的芦花仙子……千顷芦花胜雪,浩荡入梦,醉了我心。

只是,再也去不到那个夕阳下的芦苇丛,再也走不进那个炊烟袅袅的故乡。



# 立冬过后

(组诗)  
邓俐

强弩之末,昭告在枝头  
匆匆的梵音,风声震颤  
你必须知晓这一刻,  
日照的光亮  
渐行渐远,越来越吝啬

吃完那顿饺子,  
交子之时,风经过你时,  
带着尖锐的锋芒  
对你全方位挑刺,寒浸的渗透  
迫使一个人的内心,也越来越短

涉入其中,随枯黄摇摆不定  
山路的尽头,最初的风景  
逐渐模糊消失,如果远处再荒芜一些  
就可以考虑放弃临窗,端坐火炉

## 风吹来的时候

林道深远,有大量的落叶乔木  
霜风一拂,叶片似乎就开始  
有意无意凌空飞舞,选择跟随风向

生于风枝,归于风途  
适时脱离是容易的,  
相对一些长青的树木  
即将面迎霜雪的艰难,要识时务的多

自然陈序到了凌冽的地步,而我  
所站的位置正好在路口,沿途还是返回  
都存有怅然之心,枯蒿般发怵

低处的生活,  
想我还急于赶路  
一定可以等到一个同向之人,末年或者穷途  
人间的时刻,忘记荒凉——

## 霜降

那花朵的出现,有些措手不及  
及巨细而面广,洁白而明亮  
以短暂无临的方式,贴近人间  
不定性的隐喻,寒冷是多么容易生成

如何定论,这种霜花与草木的关系  
就像我们接受寒凉,为此试穿袒露双目  
摊开一双手。难得这般心生默念  
一些东西居住在体内,给予约定的可能——

## 寒露时节

风抖动一下,那么多枯叶蝶迎面  
飞舞过来。季节证明在周身  
天空兰静似水,历经过风向转换  
周遭过闪电雷鸣,多么的不容易

这比什么都重要,相对而言的自然  
剔除陈年赘物,尘世浮躁  
冷暖的方式,事无巨细落到实处  
用心弥合生命的延续,和完整

就像我们都经历过的命运磨难  
失去的太多,你可知这疼痛的烙印  
在一个人身上苍忙秋意,  
从内部饱满  
我们都希望,甚至去相信  
那申时登临枝头喜鹊的鸣叫,之事大吉

## 一叶知秋

顺着风的手势,一片叶子机宜接受  
坠落,效仿枯叶蝶般  
流浪,与一条花径的缺失  
暗合驻足,与一处崎岖的难耐  
摔碎筋骨。被托举的旋转  
稍纵即逝的悲悯,恍惚之美

无法挽救,远方的颤栗  
远离或者是靠近,都是倒伏的身形  
经历的过程,持续陈旧的再次弯曲  
像重叠他年的飘落,回想  
和记忆的,回应同样多的多

迎难而下?还是迎难而上  
低处和高度,都是摇摆不已的命运  
始终如一,缤纷的世界有多寒凉  
枯裂之声中,寸寸且行——



# 西涧 —331—

更深露重,秋意渐浓。一转眼,秋已瘦成了枝  
头黄花。这个时候,适宜就着一帘暖阳读诗。

读到“野菊他乡酒,芦花满眼秋。”不禁心旌  
神摇。辽远的蓝天下,小河边、沟渠旁,一簇簇一  
片片芦花,雪一样洁白,在瑟瑟秋风中婀娜。

那是我的故乡,芦花的故乡。

海子说:“芦花丛中,村庄是一只白色的船。”

我们是白船的主人,以快乐为篙,撑着它追着红气球一样的  
夕阳,在芦苇荡中穿梭。这个时节,我们最喜欢干的事便是抽出  
芦花穗,用细绳一束束扎住压平,最后再编成扇状,一把漂亮  
的芦花扫帚便成了形。得到母亲的夸奖后,那银铃般的笑声便一直  
在深秋或初冬的晴空下飘着,久久回荡。母亲呢,也似乎不再那么  
繁忙,割芦柴累了,便会丢下镰刀向天边眺望。那时的母亲,在夕  
阳的余晖下,脸庞依然黑红黑红,但看向芦花的眼神,却那么温  
柔,似乎还含有一丝羞涩。

那一瞬间,我第一次发现芦花从中的母亲竟然如此美丽。母  
亲那一代的乡下女孩没有念过书,绝不会知道“蒹葭苍苍,白露  
为霜。有位伊人,在水一方”的诗句。我不知道少女的母亲有过  
怎样的青春记忆,但每每翻起《诗经》,那样的画面总会在脑海里  
反复回放。

我们那里的芦苇有两类。一类是随处生根、高大挺拔且粗  
壮的,收割回家会被砍成一截一截,或堆成芦柴垛当柴火,或剥去  
外皮做成栅栏圈住屋旁的小菜园。一类是那种纤瘦的。如果把  
长在路边河旁的粗壮芦苇比成乡下汉子,那她就是俊俏的小村姑  
了。她们喜欢生长在浅水中,春夏时叶子更翠绿,秋冬时芦花更  
洁白。每年端午前后,婆婆便会挎上小篮子到水边摘苇叶,回家  
后用滚水煮过,包了各色的粽子,入嘴便有苇叶的清香,叫人欲  
罢不能。

又到了返乡过年的时候。傍晚时分,在外打  
了近一年工的宝德回到了家里。可是,他的背上背的不是行李,而  
是一个五六岁的小女孩。坐了两天一夜的车,小女孩很疲倦,趴  
在宝德背上睡得很快。

“咋带个孩子回来?”妻子秋娥满脸疑惑地看  
着宝德。宝德摆摆手,示意秋娥不要大声说话。他把小女孩轻轻  
放在床上,盖上被子。

“这到底是咋回事?”秋娥迫不及待地追问宝德。

“别急,让我喘口气。”宝德走出卧室,倒了杯水,坐下喝  
了两口,讲述了事情的原委。

小女孩名叫小花。她的父母和宝德在一家公司打工。因奶  
奶年迈多病,无力照顾孩子,半年前,小花的父母把小花接到  
了身边。一个月前的一天晚上,小花的父母去一家超市买东西  
,路过一段没有路灯的马路时,被一辆汽车撞倒。肇事车辆逃逸  
。小花的妈妈当场死亡。她的爸爸被人送到医院后不久,也不  
治身亡。宝德是小花父母最信任的朋友,咽气前,小花的爸爸有  
过一段短暂的清醒。虽然当时没有人告诉他小花的妈妈已经死  
亡,可他心里似乎明白,妻子和他一样难逃此劫。从他的眼神和  
断续的话语中宝德明白了他的意思,他是想把女儿托付给自己  
。宝德眼含热泪点着头,要他放心,说只要自己有点饭吃,就  
不会让小花饿着……

秋娥说:“怪不得这个月你寄回来的钱比原来少那么多呢!  
难道她家里没有亲人了?”

宝德解释说,事故发生后,小花的奶奶因悲伤过度,没两天  
就去世了。小花还有一个舅舅。他本想把小花带回家抚养,可  
舅妈坚决不同意,说要是把孩子带回家,就和他离婚。性格

# 芦花胜雪

陈晋华

芦花胜雪时,有一段日子里会格外热闹。乡亲们赋予那  
些被收割回来的芦柴更为重要的使命。晴朗的冬日,女人们聚  
在一起,把早已精心挑选的细芦柴编成竹帘,编成簸箕,编成  
帐把(后来砌房渐渐被小青砖和木板取代)。孩子们闹腾着,  
一会儿偷偷卷起竹帘,一会儿悄悄把编了一半的簸箕藏起来。  
但我们最喜欢的还不是这些,孩子们最盼的是篾匠师傅。

十一月份起,篾匠师傅便会时常来到村头的大喇叭下面  
坐着。那是一个干干净净的中年男子,和一般的农村汉子不  
同,皮肤有些苍白。我们很奇怪,他为什么只带一只小板凳和  
一把弯弯的小铁刀?于是静静地蹲在他身边,一眨不眨地盯  
着那双神奇的手——明明粗糙而且巨大,却像蝴蝶穿花一样  
灵活轻柔,还没等我们回过神,他已将堆在身旁的笨笨的芦  
柴变成了一只只可爱的篮子,淘箩,甚至光滑的芦席。

大多时候,村里宁静而温馨。星期天,我们便会带上早  
早做好的鱼食,到村口那条大河边,选一处芦苇丛静呆上一  
下午。等到村庄上空升起袅袅炊烟时,总会收获几条小鱼,  
我们便收了竿,提着小桶晃悠悠回家。

只是,我的故乡,这如雪的芦花,和炊烟一样正在悄悄  
撤离。端午前夕回故乡,母亲竟然跑了很远,才在一处早  
已不成形状的小渠里采了两把苇叶。我这才猛然惊觉,那些  
儿时的小河早已铺平,村口的大河,整治的水泥河堤边,  
曾经葳蕤的芦

# 亲爱的小孩

(小小说)

周保松

懦弱的舅舅只得屈从了妻子。

“没有亲人,不是还有政府吗?要你管啥闲事!”

“我答应小花的爸爸照顾小花,我不能对一个死去的人  
食言。”

“那你打算咋照顾她?”

“我想……收养小花。”

“亏你想得出!我想生二胎,你说没有能力抚养,却要收  
养别人的孩子!”

秋娥家有个八岁的女儿,夫妻俩打算再生个孩子。去  
年,秋娥怀孕了。可没想到,宝德的父母因病先后失去了劳  
动力。考虑到不堪重负,宝德忍痛让秋娥去医院做了人流。

沉默片刻,秋娥说:“这么大的事,为啥事先不和我商量?”

“我怕你不让我把小花带回家,所以……”

“所以你就先斩后奏是吗?那告诉我,请你立马把她给  
我送走,要不我俩就分开!”

“你看这样行不?让小花在我们家过个年,过完年我再  
带她走。”

“不行,必须现在让她走!”宝德急得满脸通红,无奈地  
低着头……